

江川

分居之后



越秀丛书

江 川 著 花城出版社

分居之后

分居之后

江 川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875印张 1插页 156,000字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6,880册

ISBN 7-5360-0261-0/I·245

平装定价: 2.55元

火辣辣的世态图（代序）

岑 桑

江川属于那被贻误了（如果不说是被糟蹋了的话）的一代。他是在那场历时凡十年之久的全民族的大灾难中，度过了自己的少年时代的。提及他们那一代，我常会想起一大片冷蔫了又被践踏过的花的原野，在那上面遍布辙痕，至今仍潜积着污水。不过，生命毕竟是倔强的，正如女诗人筱敏在一首短诗里唱过的那样：

春风飘飘，
露珠儿飘飘，
它抬抬腰身，
又悄悄长出个洁白的蓓苞。

江川，也可以说就是这样子在劫难之余重新抖擞的众多小花之一吧！

我认识这年轻人已有15年之久了。初次见他面时，他刚刚放下炉前工手中的钢钎，考进一个文艺创作学员班学习，

给我的首次印象是稚气盈盈而又朝气蓬勃；他毕业后在文艺团体从事创作，接着又到部队去了几年，经历了中越边界自卫反击战；然后转业到了出版社当文学编辑，这期间考入大学修完了大专课程。对于一个才三十来岁的年青人来说，这样的经历不算太简单了。他开始发表小说于七十年代中期，中断过颇长的一段，最近两三年才重新认真执起笔来，写出了数量颇丰的作品，包括中、短篇小说、报告文学和电视剧本等。收进这个集子的，便是他两三年来发表的六部中篇小说。

江川小说的题材面广，有部队生活的；有干部家庭生活的；也有反映知识分子、改革者以至个体户的……他的作品是火辣辣的世态图，笔下的人物都为他自己所熟悉，因此颇能给人以可以触摸的立体感。他性格刚烈，疾恶如仇（虽然有时会失之于偏颇），这种风格也自然而然地在他的作品中得到折射。以空军生活为题材的《长空启示录》，就相当突出地显示了这种风格。这篇颇具匠心的小说从品质上狠狠鞭笞了一个不出场的人物——由于年龄优势和善于钻营而得到破格提拔的新任师长于鹏；作为于鹏的对立面，作者又塑造了一个耿直、厚道、正气凛然的罗凌。这篇小说描写了于鹏如何装伤逃过了一项危险的试飞任务，战友吴凯却因顶替他试飞而牺牲了。吴凯的遗孀——美丽而善良的柳娜成为于鹏覬覦的猎物，她终于又成了他的妻子。于鹏得美而又高升，正好垫托出他自己的丑恶和卑下。作者沿着人物关系的纠葛，把笔触伸展到他们最足以匿藏隐秘的灵魂角落中了，在这个作品中作者表现了自己与丑恶现象无可调和的深恶痛绝。

之情。他新近在《作品》发表的中篇小说《人圈》，也是属于这一类刻意展露某些人灵魂的阴暗面为主旨的作品，写了一个文学杂志社里复杂的人际关系，对一些颇有代表性的文学现象进行了揭露和抨击。由于他所反映的是自己所了如指掌的生活，因此写来显得真实而自然。不足则是作品的深度。他的笔触仅及于现象，尚未深究其底蕴，浅尝辄止了。例如《长空启示录》本可透过于鹏的破格高升，在裸露这个飞黄腾达的人物污秽内心世界的同时，针砭我们干部政策的某些弊病以至在我们中间某些充满封建色彩的关系网络的；《人圈》也本来应该追究到这个宗派性的“人圈”赖以形成的历史原因和社会原因，以及这“人圈”——利害与共的神圣同盟更隐蔽而又更“远大”的目标；他们当然是不满足于仅仅攫取那么一点点小便宜的。

江川不止一次地对我说：他怀疑自己的艺术才能，写小说的笔未必是他应拿的。我对他说，不管怎样，他已经写开来，而且也应该说是取得一定成绩了。虽然他的这些作品还不能说已臻圆熟，在艺术上还有所不逮（例如叙述性的语言多而文学性的语言少），但是，他毕竟善于观察生活，善于琢磨人与人之间复杂而微妙的关系；尤其可贵的是思想触觉比较敏锐，善于洞察生活中出现的新事物和新动向，用句时兴的话来说，就是具有比较明晰的超前意识。《猛龙过江》就是一例。作者通过一个在农村中“发”了起来的专业户，如何被自己的万贯家财唤醒了潜伏于心底的欲望，以及人们的经济地位经过大幅度变异和调整之后，他们的情感、行为、价

直观念以至人际关系，又如何相应地产生了近乎戏剧性的巨变。这些图景都是很生动、实在而又耐人寻味的。这篇作品的可贵之处在于新鲜，在于令人从中感知到火辣辣的现实生活中的一些奇光异彩。（作者在这篇作品中作了运用大量地方语言的尝试，但这一尝试看来未必是可取的。）

江川勤奋而年青，在文学创作中有一股闯劲和锲而不舍的精神。可喜的一步已经跨出去了，期待着他跨度更阔的下一步。

1988年初于广州

目 录

火辣辣的世态图（代序）.....	岑桑	1
人圈		1
长空启示录		40
分居之后		81
猛龙过江		119
楼上楼下		156
阴影		194

人 圈

一

我这碗饭吃得真窝囊真憋气真没趣。主编指定我编发的稿子往往味如嚼蜡，而我推荐的稿子他却总压住迟迟不发。

要是像过去吃大锅饭那样好稿歹稿谁发的读者根本不知底也还作罢，偏偏如今是每篇文章屁股后面都打上了“责任编辑”的大号。

我不愿被人看了经我手的文章指责我低智能；更不想自己亵渎自己这被人尊重的角色。可是，面临这种困境我实在是束手无策。我横竖说不清道不白是在娘胎里就已造就了逆来顺受的个性，还是主编一手遮天太过强大？

我这种苦闷和烦恼只有寥寥几个哥儿们和妻子知道。哥儿们自然是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无数次鼓动我亮出男子汉的本色干他一架，让那霸道东西领教一下。妻子呢？却只是奚

落挖苦我猪狗不如，说什么畜生被屠宰还要嘶吼几声，你一个大男人像块烂泥任人捏竟然连屁也不敢放一个。活得像你这般难受倒真不如去摆地摊扫大街拾破烂。

我知道妻子是在采用“激将法”，像她这号的女人十有八九是头发长见识短。我这大学本科的招牌寒窗四载得来不易且行情看涨，岂能受点屈辱就按捺不住一气之下放弃编辑的行当？我绝对信奉老庄的清心寡欲与世无争，人生一场大不了一个忍字。我时时这么思忖这么自慰。

与主编共事已经五年，虽然我始终与他保持着某种距离却从来都是毕恭毕敬。我既不敢违抗他的意志更不敢覬覦他的高位，在他眼皮子底下我从来未有丝毫越轨行为。按说他没有任何道理冷落我歧视我压制我。

五年前，我和陈平还有朱瑞芳一道从大学分配来这家杂志社。我们三人同校同班又同是学校文学沙龙的成员。

听名字难免会误以为陈平是男性而朱瑞芳是女人，偏偏是阴差阳错朱瑞芳是男人而陈平是女性。

我还清楚地记得那天我们报到的情景。当时，朱瑞芳这个自嘲是什么“救济户”而几年来未断过领助学金的同窗，转眼间扮相已是旧貌换新颜。我发现他那副营养不良生成的黑黄猴子脸，显得又青又黑俨然涂了粉。后来陈平与我私下开玩笑，说这老兄准是怕姑娘们掷来一句“黑不溜秋靠边站”而玩弄一下“一白遮百丑”的把戏儿。我懒得去考证究竟是不是，反正那一瞬间见到朱瑞芳，蓦地联想起赵树理在《小二黑结婚》里，形容三仙姑擦了粉的脸“像驴粪蛋上下了层霜”

的精彩描写，险些儿“扑嗤”乐出了声。但我毕竟忍住了。一来我自惭形秽，与他颇有点同病相怜；二来这一天对他对我都是良辰吉日，何苦令这个极爱脸面的同类看出我的不恭引起他的不悦？

我装出什么也没发现的模样说了些别的，谈话中窥见他那件新簇簇的尼龙衬衫的衣兜里，透出一包“555”香烟。哼！工资还没到手，穷小子倒充起大头鬼。大学生活那几年，班上的男同胞对他吸烟历来戒买不戒抽的德行，早已是嗤之以鼻指责纷纷。

“走，进去吧！”他晃了晃手腕上的电子表，率先挺起那单薄的腰板迈进杂志社的小楼。随着他“噎噎噎”的脚步声，我又发现他那双趿着一对塑料凉鞋便能打发春夏秋冬的臭脚丫，此刻裹了两只挺时髦挺灵光的皮凉鞋，大有一种当他跨进这道门槛预示着将踏上无比辉煌里程的感觉。

我们找到那位管人事的老太太，一见面朱瑞芳就忙不迭使出了那种人际交往中时兴的手段——烟搭桥酒开路，狠狠琐琐唯唯诺诺地掏出“555”大献殷勤。

“不会不会。”老太太摆摆手，挺客气地请我们坐，尔后带有歉意地说，“对不起，我们这里条件差，开水也得自己到楼下食堂打。我前脚进门，你们后脚就……所以还没来得及打开水，茶也没得招待几位……”

老太太该讲的讲完了，便带我们去与即将共事的同行照照面。一路走她又一路絮絮叨叨，显得颇为诚恳和亲切。

我们先是被带进主编室，主编去了作家协会开会而两位

副主编都在。通过介绍我们一一认识了。我没想到，副主编中有一位竟是大名鼎鼎、陈平极其崇拜的诗人白夜。

在学校的时候，陈平不但专门对我们鼓吹过他的诗甚至在校庆晚会上出尽风头地朗诵过。白夜的诗确实有一种撼人的气魄，就像总攻前吹响的冲锋号。可任你怎么猜，绝不会猜到他的人却是那么瘦小，说话也像中气不足得了肺病。真是人不可貌相！

白夜用他细微的声音给我们三人分了工：朱瑞芳搞评论，陈平搞诗歌，我因为有发表过小说的纪录理所当然地搞小说。

应当说，这样的分工合情合理，各取所需。此时此刻，我思忖两位同窗保险跟我一样都觉得是大有用武之地而跃跃欲试。

我扫了他俩一眼：脸上的表情岂止是心满意足，简直是喜出望外！

那一天，我至今还记忆犹新，感觉美好。我要即将从事的文学事业，是我少年时代就已播下的理想种子，更是我千万次发誓要奋力追求的人生目标。

但是，这条本以为是洒满阳光和鲜花的道路，当我踏上它之后才知道处处有阴影和荆棘。起码陈平的改行和我今天这副可怜相证实了这一点。

二

陈平现在早不在我们这家杂志社，离开已经整整两年。虽然杂志并没有因为她被除名而玩不转，但我至今认为她走了是我们的一大损失。虽然她现在当上了一家四星级宾馆的公关部长，但我始终觉得凭她的本事应该是我们杂志主编助理的人选。

她在大学时代便是学生会副主席，组织了不少活动颇得同学们夸赞。她似乎具有诗人的气质又有政治家的头脑，形象思维与逻辑思维兼蓄脑中实属女中之杰。她干起工作风风火火大刀阔斧，体恤别人无微不至柔情似水。

大学四年她始终引人注目也始终是我们男生在宿舍以女人作谈资的重点。一帮子王老五可以议论她的相貌智商性格人品，但谁也不敢用粗俗的语言狎昵的神色对她评头品足。她真有点像一尊维纳斯竖立在神圣的殿堂，谁都可以瞧她一眼但绝不容忍观者亵渎。

暗暗爱慕和公开追求她的男性不知有多少，我也曾确确实实因她进入我的生活圈子而相当长的时间弄得神思恍惚。我的性格和气质决定了我非常谨慎地掂量了自己的斤两，终于没有勇气超越与她学友关系的层次而害了足有三年的单相思。我谙知我这样的男人永远无法驾驭她这种女人，我们可以成为诚挚的朋友却不是和谐同步的夫妻。

直到我的小小才气被同班的某位女生钦羡佩服而最后导

致她成了我的妻子，我才迫不得已放弃了对她那种时隐时现矛盾重重的念头。

她后来参加了我的婚礼我也接着参加了她的婚礼，我不得不承认既成事实的这两对婚配只能是这样的结局。

两年前在她弃文经商之后，我总有一种难以言状的失落感，宛如一座大厦被抽掉了一块基石，心里隐隐不安时时发虚。

“你不应该转行，也完全可以不走。”我不止一次对她说。

她说：“树挪死，人挪活。况且我感到这样干也有些厌倦……”

我知道我无法阻拦她。她这种女人认定了自己的选择谁要拉她回头都将无济于事。

她走后不久知道我的处境不妙曾劝过我也“跳槽”，鼓动我挣脱文人的圈子开辟一块新的天地。

我告诉她我不知道像我这种不善言辞不善交际不善应变的男人还能另谋什么职业。

她说：“你这七尺男儿也太缺乏男人的自信和傲骨！”

她知道我有写长篇小说的设想，说你要想写出反映时代潮流的力作，不能不补补商品经济这一课。她从茅盾的《子夜》谈到当今西方的畅销小说《大酒店》，提醒并希望我学会用商品经济发展的观点观察社会反映生活。

无疑她的告诫是一剂良药是一块路标，我可以遵嘱履行却实在缺乏勇气放弃编辑的职业。

毕竟是人各有志难以勉强，她同时也很体谅我的苦衷。

虽然从她走后我俩隔行如隔山，但我近两年来发表的一系列反映都市生活的小说，平心而论多多少少得益于她的这种启示与指点。

她到了宾馆之后就逐步辍笔，新兴的旅游业多了一位女强人而诗坛少了一位才女。我为她惋惜又庆幸她掌握了新的本领：她不但英语越讲越棒，而且愈来愈熟悉企业管理。听她说领导已明确交了底，等她把副手再带一带就调她任总经理助理。

大概我们的主编也没料到他眼中的这个女流之辈滚蛋后风头如此之劲，但他这种人我相信就算陈平摆在身边只要不向他效忠，他也绝不会委以重任宁愿用朱瑞芳这样的庸人。

天下事往往是变化莫测反复无常，今天化敌为友明日反目结仇。想想我们初到杂志社那一阵，人际关系微妙的变化就是一个明证。

当时我们的主编尚未易人，现在的主编就是我们报到那天和白夜一道接见我们的另一位副主编佟巩。

过后我才知道为什么由白夜出面安排我们的工作，因为他是第一副主编佟巩是第二副主编，主编不在由白夜出头露面。

在我们几位新人分到杂志社之前，几位头儿实际上就已经关系微妙，只不过我们新来乍到蒙在鼓里罢了。

我很快就观察到佟巩那时势单力薄被另两位头儿限制得很厉害，为什么会出现如此局面一直众说纷纭。

老实说佟巩初次给人的印象并不坏。那天我们三人坐下

后还是他笑容可掬地给我们沏茶，尔后找人为我们张罗办公桌领取文具之类。

相比之下白夜倒显得对我们有些冷漠，显示出一种文人的清高和领导与下属关系的分寸。

带我们到几个编辑室转悠一周的也是佟巩。那些办公室一间间都是杂乱不堪。见状我很不理解：这家颇有影响的大型文学双月刊《未来》，孕育它的摇篮竟是这种令人压抑的三维空间？难道《未来》杂志同人无暇顾及国外未来学家在出版发展趋势中的种种研究，甘愿用古老的方式来审稿编杂志？

朱瑞芳不知哪根神经出了毛病，逢人就凑上前弓着腰伸出手，用他的鸭公嗓子低声重复着“请多多关照”。

我发现陈平几次想偷笑都尽力忍住。她事后埋怨他没必要这么谦恭，他为自己辩解这是日本式的幽默。

中午时分主编风尘仆仆回来了，与我们寒暄一番便召集全体人员在会议室集中开会。

小小会议室顿时人头涌涌，气氛不算冷清但也毫不热烈。主编挥挥手示意大家安静点，并声明这个会只占用大家几分钟。

会的确很短。内容是：一，主编代表杂志社对我们三位大学生说几句表示欢迎寄予希望一类的客套话；二，向大家简单介绍了一下我们三人各自的情况；三，当众重复了一遍我们的分工并点明各自的业务范围由哪位头儿辖统。

我们三人端坐着听得仔细。主编介绍完，这才知道白夜分管诗歌散文评论，小说报告文学归属佟巩。

我们终于坐上了各自的位子，新的生活新的工作从此拉开了序幕。

三

五年对于人生当然不能说长但也并非很短，朱瑞芳这小子已经三易其位。头三年从助理编辑到编辑室副主任不久当主任，去年又擢升为主编助理，说白了就是现任主编佟巩的跑腿。

他混到今天能这样大红大紫，应验了“识时务者为俊杰”那句名言，不愧是见风使舵善找靠山左右逢源的“聪明人”。

说来谁也不敢相信他的起步曾是那般不顺，在编辑室里一开始就坐冷板凳。也许是新编辑都要有一番打杂的过程，不知为什么我和陈平免了偏偏他躲不掉，一个多月时间都是负责他那一摊子的来稿登记和通联等等杂务。

我和陈平的办公室虽然与他一墙之隔，但都知道他对这种“负责”牢骚满腹。凭良心说，这位毕业论文在全系排得上号又差点被校方留下任教的迂夫子叫他干一个初中生完全能对付的活儿，确实是大材小用。

为此陈平感到有些冤枉曾侧面帮他打听过为何这样安排。听说原先干那活儿的女孩子刚考上大学远走高飞，一时无人顶替只好先由朱瑞芳代劳代劳。

朱瑞芳自然是只好遵命，反正工资一文不少只是暂时干干编务。可在杂志社编务就是比编辑低人一等，那期间，理